

证券代码：870519

证券简称：弘盛特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减资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基于战略发展需要，为优化资源配置，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上海碧水安澜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水安澜”）进行减资，碧水安澜的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减少至 1000 万元。

根据 2026 年 3 月 24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上海碧水安澜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9%股权的议案》及 2026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本次减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资前认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减资后认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530 万元	51%	510 万元	51%
上海帕尔贝斯实业有限公司	900 万元	30%	300 万元	30%
上海钰衡熙科技有限公司	570 万元	19%	190 万元	19%
合计	3000 万元	100.00%	1000	100.00%

注：本次碧水安澜注册资本减少，除认缴出资额减少外，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其他信息均不变。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公司控股子公司碧水安澜减少注册资本，不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且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碧水安澜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91,524.33 元，净资产为 90,536.33 元，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0.02%，净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0.046%。

综上，本次减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减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减资尚需履行减资的相关法定程序，并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减资登记手续。

二、减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碧水安澜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EQJPBD4D

法定代表人：谢明

成立日期：2025-7-8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樱路 98 号 2 幢二层 218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本次减资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减资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